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李璧如

電話：03-3322101-7355

電子信箱：1002638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給字第10800041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080004170_Attach01.PDF、1080004170_Attach02.pdf、
1080004170_Attach03.pdf、1080004170_Attach04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區營業處辦理之「相約台
電，幸福夏戀」未婚聯誼活動一案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未
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區營業處（以下簡稱台電桃園
區營業處）108年7月2日桃園字第1088068722號函辦理，並
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內容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時間：108年8月17日（星期六）9：00—15：30。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台電桃園區營業處8F禮堂。

（三）參加名額：男、女生各30人。

（四）活動費用：預繳新台幣200元。

（五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7月19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
2019/07/17
10:32:09
文
章

人事室 108/07/17 10:38



1080005705

有附件